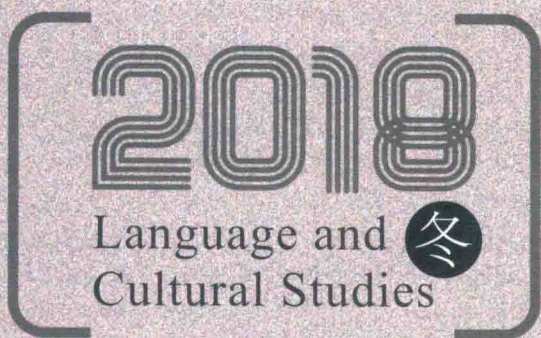


语言 与文化 研究

主 编 朱文斌 庄伟杰

第十四辑



光明日报出版社

语言 与 文化 研究

第十四辑

主 编 朱文斌 庄伟杰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语言与文化研究. 第14辑 / 朱文斌, 庄伟杰主编.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9.1

ISBN 978-7-5194-4883-7

I. ①语… II. ①朱…②庄… III. ①文化语言学—文集 IV. ①H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022467号

语言与文化研究. 第14辑

YUYAN YU WENHUA YANJIU. DI 14 JI

主 编: 朱文斌 庄伟杰

责任编辑: 李 倩

责任校对: 傅泉泽

封面设计: 李尘工作室

责任印制: 曹 净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106号, 100050

电 话: 010-67078248(咨询), 010-63131930(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mail: renqing339@126.com

法律顾问: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龚柳方律师

印 刷: 北京荣泰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荣泰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67019571

开 本: 185mm × 260mm

字 数: 300千字

印 张: 19

版 次: 2019年2月第1版

印 次: 2019年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94-4883-7

定 价: 30.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言

纸上散步：酒色财气

◎[澳]庄伟杰

酒

请诸位允许我以散步漫谈式或对话交流式的方式进行。

先说酒吧！笔者素来以为中国文人写得最有气派的作品是那些与酒有关的篇章。一般说来，中国传统诗文大抵较低调，百结愁肠，千般苦恨。这当然与所处的时代背景及文人命运多舛有关。然而几杯酒下肚，文人备受压抑的本性就可或多或少地得到释放，笔下旋即奔涌起来。那气势，就汪洋恣肆得多了。

这当然会让人马上想到李白。“自古圣贤皆寂寞，唯有饮者留其名”“将进酒，杯莫停”（《将进酒》），“百年三万六千日，一日须倾三百杯”（《襄阳歌》），读来淋漓尽致，令人回肠荡气。苏东坡也有“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水调歌头》），有了酒壮胆，老夫子异想天开，要“乘风归去”，到月宫走一趟。就连沉郁如杜甫，在获悉官军捷报后，亦举杯庆贺，写出“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做伴好还乡”（《闻官军收河南河北》）这样的诗句，笔下竟如此轻快，被称为“生平第

一号快诗”。

打开上下五千年的华夏文明史,随处可以闻到酒的清香,随处可以读到酒的影子。有人打趣说:假如没有酒的滋味,竹林七贤就失去风度,魏晋酒杯就欠缺了文化意蕴;倘若没有酒的熏染浸淫,陶潜就不能安享田园之乐,李杜文章就难以上天入地,而宋词则可能会出现一片苍白……

据有关史料分析统计,中国古今作家的作品中不涉及酒的,只是极少的例外;中国历代善饮酒者中,文学家占有极高的比例。文学史上第一流的,如三曹父子、竹林七贤、陶潜两谢、李杜韩柳、苏辛欧陆、关郑马白及明清小说、戏剧的几部屈指可数的名著作家,不是咏酒写酒,就是嗜酒好酒,多数还是酒量超群的大酒徒。此外,古人称好酒之人为“酒人”“酒民”“酒圣”“酒龙”“酒神”,而“酒仙”则是对酷爱饮酒者的美称;称贪酒、嗜酒之人为“酒客”“酒徒”“酒魔头”;称纵酒使气者为“酒狂”,贪酒无度者为“酒鬼”,酒后神志不清发狂者为“酒疯子”;称嗜酒而放荡不羁的人为“高阳酒徒”;称喝酒的对手为“酒敌”,酒伴为“酒党”“醉伴”;称不得志而寄情于酒者为“酒隐”;称只会吃喝不能做事者为“酒囊饭袋”;而“醉白”“醉僧”“醉旭”,则分别指豪饮工诗善书的唐朝大诗人李白、大书家怀素和张旭……可见古人对饮酒之人有着极为深刻的感知和了解。

西方文学理论认为,爱与死的纵横交错是文学的两大永恒主题;中国古典文学则流淌着两种液体:酒与泪。无论是写豪放的长歌,还是作唯美的短叹;无论是酬唱山川之美,还是吟哦儿女情长;无论是抒发兴亡之感慨,还是倾诉离愁之别恨……无数精彩的篇章,大都是酒后放歌而得。对好饮者而言,现实世界让人支离破碎,酒催生的世界才是美妙绝伦的。浸润于酒中,人与本真与性情靠得更近,更易找到真实的自我,更能体味到悠然、自在和冥合。中国文人对酒的深情往往发自天性,因为在人世间,似乎没有什么能比酒更能使他们热衷或倾心的了:花朝月夕,气和风清,感物而心有所喜,没有酒传导情趣行否?草衰叶落,流水飞红,感物而心怀悲戚,没有酒化解郁闷行否?春风得意,高朋满座,没有酒遣兴助威行吗?孤独难耐,前途渺茫,没有酒排忧消愁行吗?激情洋溢,顿生浪漫情怀,没有酒飞扬内心诗意不行;文思凝滞,难吐胸中块垒、没有酒洞穿灵悟之光不行……对于他们,酒似乎是全天候的,无须时间和地点,也无须场合和预设,“我有一尊酒,欲以赠远人。愿子留斟酌,慰此平生亲。”(汉代《李陵录别诗二十一首》其四)高山流水,情浓酒浓,

情酒相融，沉醉其中，“劝君今夜须沉醉，尊前莫话明朝事。珍重主人心，酒深情亦深。”（韦庄《菩萨蛮》）

诚然，中国文人之于酒，多数属“借酒浇愁”一类。其愁苦源自现实的困惑：国事多艰，民生凋敝是一种；仕途受挫，壮志难酬又是一种。当他们醉时，可能最清醒；当他们没醉时，可能最糊涂。醉酒时他们可以把功名利禄这些劳什子置之脑后，视若粪土；酒醒了呢？又不行了。对于苦难多于快乐、坎坷多于坦途的他们，催化和缓解是酒所发挥的最基本也是最有效的功能，他们只知道什么时候该饮的，不知道什么时候是不该饮的。

都说中国是酒之国，有源远流长的酒文化传统；但中国却没有确定意义的酒神，更缺乏令生命原动力通盘释放的酒神精神。即便是对中国文化的构成和影响最大的儒、道两家，对酒的态度也迥然有别。儒家饮酒重“礼”重“节”，道家饮酒重“性”重“情”。酒在《论语》中仅出现5次，却未曾出现过“醉”字。《庄子》中“酒”字出现12次，“醉”字出现3次，次数实在不算多，但庄子对酒与醉却有着较为深刻的论述，更接近于酒的本质。在《渔父》一文中，庄子曰：“饮酒以乐为主”“饮酒则欢乐，处丧则悲哀”，可见酒乃以乐为主，本质是要带给人欢乐的。庄子认为忘物忘我、顺应自然、有道德修养的“至人”，才能达到真正醉者的境界。西方则有酒神，希腊神话中的酒神狄奥尼索斯，他精神饱满地流布于西方文化的血脉之中。酒神精神中很少怜悯、哀伤之类低调的情绪，更多的是一种悲剧崇高感和生命力的强烈喷发。这恰是中国正宗文人所欠缺的东西，文人被太多世俗的缙绂羁绊，很难达到忘我的狂放境界。

西方饮酒的过程常常是伴随着对天命或神的虔诚。拉伯雷在《巨人传》一书中写道：“苏格拉底入了座……举杯敬了神，唱了敬神的歌，举行了其他例有的仪式，于是就开始喝酒。”在会饮中，酒神不是梦，而是“醉”，它将现实与理想、自我与他者、男性与女性、复活与死亡、理性与感性等在日常生活中、在酒的真理与逻辑中统一起来，强调个性自由的价值意义，重视对于独立人格和悲剧意识的形成。

从总体的人文意义上讲，西方人饮酒不过是饮酒，饮酒的行为与酒精神其实本身关系不大，这是西方人饮酒的整体特点。应该说，西方人的酒精神是具有“意志”特点的对现实与理性的自觉反抗，对自由的追求充满执着和天真，在激情的背后有着实实在在的行动。换言之，西方的酒精神是偏于“外向型”的。而中国人的酒文

化体现,是感情特点趋强的“内向型”,强调对感性自由的内心体验,进而对现实和理性原则抱以极大的宽容和通融态度,趋向中庸或中和。即醉酒时有棱有角、锋芒毕露,酒醒后依然随遇而安,甚或麻木不仁。也许,这就是中西方在饮酒的行为和态度上的区别,前者过分强调自我与自由,喜欢酒神状态即醉的状态,以及在醉态中造成的人的心理变化,容易导致极端个人主义和自由意义;后者则在追求酒精神中过分耽于饮酒行为本身的文化特点,常常会给饮酒和酒精神带来偏颇甚至荒谬的一面。

中国诗人艾青从欧洲带回芦笛时,也把西方的阿波罗(日神)精神和狄奥尼索斯(酒神)精神带了回来。艾青复出后写过一首《酒》,他是这样写的:

她是可爱的 / 具有火的性格 / 水的外形
 她是欢乐的精灵 / 哪儿有喜庆 / 就有她光临
 她真是会逗 / 能让你说真话 / 她会使你 / 忘掉痛苦 / 喜气盈盈
 喝吧,为了胜利 / 喝吧,为了友谊 / 喝吧,为了爱情
 你可要当心 / 在你高兴的时候 / 她会偷去你的理性
 不要以为她是水 / 能扑灭你的烦恼 / 她是倒在火上的油
 会使聪明的更聪明 / 会使愚蠢的更愚蠢

这就对了:千真万确,酒是“火上浇油”!当代著名作家王蒙在《文人与酒》(唱词)中写道:“有酒方能意识流,人间天上共遨游,神州大地多琼液,大块文章乐未休。//说的是,自古文人爱美酒,酒中自有诗千首。文万言,诗千首,且从茅台唱起头。……太白遗风真吾友,孟德举杯思悠悠。雪芹典衣沽薄酒,且酌且悲写红楼。”这种颇富情趣的描述和吟唱,反映了中国文人的一种人生方式,一种审美趣味。

饮酒,作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一种常见的爱好和活动,已被运用到庆典、祝寿、祭祀、婚礼、酬谢、交谊、迎宾等多种场合;饮酒,为人们紧张繁重的生活增添了色彩,因而各种气氛中的饮酒方式也不尽相同。当今,鸡尾酒是风行世界和备受人们青睐的一种饮料。朋友欢聚、知己三五,来一杯鸡尾酒,说说笑笑,轻浅啜饮,别有一番情趣;大型宴会,鸡尾酒既可增加宴会氛围,又能表现主人调配鸡尾酒的灵巧构思,置身其中,无疑是一种享受。而酒吧,正悄悄地越来越多地出现在中国都市的

很多角落,人们尤其是青年人在酒吧的迷离和芬芳的酒味、烟香中流露真情,释放自我,暂时忘却世事的烦忧。这些各具情调、形形色色的风情,渗透着现代人酷爱生活的活力。这是真实的存在,是处于转型期的当代中国文化构建进程中一道亚文化景观。

有人说,酒可以把人性发挥得更充分更趋近极致。从现实的角度看,操纵酒者,唯人而已。实际上这不过是人的情绪的变化,或者人的情感在各种不同场合里的表现与抒发。高行健在一篇《谈酒》的散文中写道:“人到极端寂寞时以酒为友,我想。”那时候,“我不知道要走到哪里去。我也想沉醉,放纵自己,可又出于自己的爱惜和醉酒后难以忘却的生理上的恶心,就还是继续走自己的路。”这里所流露的还有点传统文人的味道。在今天的酒吧里,中国文学中的酒文化不具备现代性,而是隐约带有中国特色的“后现代”情调。在很多标榜为女性文学的文本中,我们读到了一些作秀的安琪女,她们出入于酒吧、咖啡馆、大酒店、迪厅等场合,有自己的一间安乐窝,性感、叛逆、富有才情,其周遭总是点缀中产阶级的男人,她们诱引他们,有爱或无爱的故事发生顺乎自然。作为另类,他们由一个前卫男孩蜕变成一个稳重的男人,从一个花季的少女成长为一个成熟的女人。看来,作为酒,或者与酒有关的人和事,值得谈论的东西太多了,限于笔力和见识,暂搁于此,权当抛砖引玉吧!

色

现在来谈谈色。在过去的年代,人们一谈色似乎就是思想反动、腐败。简单地把色当成是色情、情欲的意思。其实,“色”有多种多样的解释。打开《现代汉语词典》或《新华字典》,色就有六七种解释,比如颜色,脸上表现出的那种神气、样子(脸色),情景或景象,种类,物品的质量,妇女美貌,情欲等意思。

其实,一谈起色,国人最容易想到的恐怕还是色情、情爱这方面的内容。这也难怪,对于我们这样一个说开放但还没完全开放的社会,人们的潜意识里还有许多挥之不去的思维惯性和某些封建色彩成分。单这个话题要说的东西就很多。作为一个文化人或者说从事文化工作的人,我认为,“色”是一个无法避开的话题。

孔子曰:“君子好色而不淫”。在这里,色说的应该是美的意思,是属于审美范畴的。爱美之心人皆有之。人是按照美的规律来塑造自己的。无论是美人美色当前,是面对美丽的爱情,抑或是带有冲动美感的情欲,其实都是美的。而这些,恰恰

是许多文学艺术家的灵感之源。普希金为了美色(美丽的情人)可以用枪跟他人作生死决斗,歌德为了美色情爱才有四十年心血凝聚的《少年维特之烦恼》,现代诗人徐志摩为了美女诗人林徽因才演绎出一场人间四月天,鲁迅为了美女学生许广平才缔造了一出师生恋的故事,当代大艺术家范曾既要江山又要美人才不顾一切地与所钟情的爱人缠缠绵绵翩翩飞,张贤亮因为官雪花才激情飞扬出美文赞美色,顾城、刘湛秋为了一个英儿,才有了“魂断激流岛”和“爱情E-MAIL”。当然,如果像唐明皇为了个杨贵妃而丢了江山又折了美人,就太不应该了。(“汉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天生丽质难自弃,一朝选在君王侧。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没有色就没有彩,男人没有风采,女人没有神采,世界没有色彩,生活就单调乏味。文学艺术作品如果无色无彩,那肯定没人看,没人欣赏。因此,有人说,人类之所以会有爱情这玩意儿,大半是文学给闹的。这不是说男女性爱本身,说的是人类对这种情感的认知方式。只是由于有了文学,人类才会以现在这种方式表达异性相悦之情。杰克·伦敦说过:“没有恋爱文学,没有伟大恋爱和伟大情侣的故事,没有爱情诗歌的光彩,没有口传爱情故事和爱情传奇的渲染——没有这一切,人类大概不会照现在这个样子恋爱。”由于有了文学(广义的说是文化),人类才把原本为了繁衍后代的性的吸引,提升到了“爱”的层面,而反过来导致了许多优秀爱情文学作品的诞生。

我敢断言,大凡文人骚客,只要写过东西的,几乎没有不写与爱、与情、与色,或与性有关的文字,或者说,许多诗文的生发是从这里面得到灵感的。我自己也不例外。我的很多诗歌、散文诗作品的确是因为“好色”而激发或喷发的。而且,本来即便很阳刚或者追求阳刚的人,在秀色、情爱面前也会转型,即从阳刚转为阴柔,在格调上难免流于缠缠绵绵,儿女情长起来。其实这是符合人性的,西方理论称之为“双性同体”。

古今中外很多大作家、大诗人、大艺术家均有这种特点和意识。或者说,在他们身上,常常潜在这种意识或状态。当然,这里并不实指身体上的阴阳人,而是意指某种境界,其中并不严格界定性别作用,或指某种状态。恕勿赘言。比如豪放派鼻祖苏东坡,既有“大江东去”的奔放豪迈,也有“明月几时有”“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的婉约柔情。毛泽东是大政治家、也是大诗人,在他的笔下有“北国风光”“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的狂傲霸气,同样有“我

失骄杨君失柳”的万千感叹……

爱需要表达。人们正是借助文学艺术,才能把自己心中爱慕之意、好色之情艺术而动人地表达出来。因此可以说,人生需要爱,世界需要色彩,而且越多越丰富越奇特越好越妙。人有七情六欲,色有赤橙黄绿青蓝紫。这个世界只要有爱有情,就有多姿多彩的颜色,只要有多姿多彩的色泽,我们的生活、我们的内心就自然会不断地充实和丰富起来,同样的,也才会产生无数撩人心欲动人心魄的诗文华章。君不见《诗经》第一声唱的就是“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然后是《孔雀东南飞》是《长恨歌》,还有“西厢”,还有“红楼”。外国呢?有《罗密欧与朱丽叶》,有《少年维特之烦恼》等等。这难道不是君子好色才“好逑”吗?在这些作品里,爱与情表达得多么热烈,多么舒放,多么艺术,多么有味道,多么有情趣!

要谈“色”,话题的确很多。孔子也说:“食色,性也”;食欲与性欲,是人的两大基本欲求,是人的天性,因此是符合人性的。但两者有所不同。食不可一日或缺,从生到死伴随人的一生;性,则是人生一定阶段的欲求。头尾(婴儿期、幼儿期、少年期,性尚未成熟;进入老年,性欲逐渐减退)一除,即使是青壮中年期,也非得一日不可无性,它要受环境、条件、婚姻状况等因素的限制。是故古人有云:民以食为天。但不能说,民以性为天。此外,食是公开性的,性是隐秘性的。回到文学艺术创作中观照,就笔者个人而言,既不喜欢“样板戏”里的李奶奶孤老婆子一个,李玉和单身一个只懂革命,李铁梅好在还是个黄花闺女,剩下个阿庆嫂,还要让丈夫跑单帮去,长期两地分居,害得那胡司令、刁德一之类的想入非非。当然,也不喜欢看那“不谈爱情,只要性”的东西。尽管如今吃香的是“性”,讲究单刀直入,而且越露骨越一竿子到底就越叫座。最时髦的据说是喝完一杯咖啡就双双去开房间,第二天早上分手时连对方姓啥名谁都不知道。难道这就叫“现代”,或者叫“后现代”?诚然,性并不是坏东西。所谓柏拉图式的把性绝对排斥在外的纯精神式爱情,毕竟太虚无缥缈了,甚至显得虚假。君子好逑、好色,或者说性双方的相互吸引,应是一种很强烈的力量,有时可能会创造出激动人心的人间奇迹。

薄伽丘说过:只要方式得当,世界上没有不可说的东西。所谓“方式得当”,是指技术?是指技巧?还是作家的文化素质?心理素质?或者人格反映?总之,公婆自有说法。这只能留给大家去思考了。

财

接下来就说说“财”。本来“酒色财气”四个字中的财,指的是财富、财产。但常人多用世俗的眼光来看待这“贝”字旁的“财”字,或者大多从物质层面来理解和阐释。这里,我想赋予这“财”字以新的含义,在特定的年代尤其是在高度商业化或者说全球化的时代。试问钱是宝贝吗?肯定是,金银财宝,已经说得明明白白。那么,再问,优秀人才是宝贝吗?高新技术是宝贝吗?经典著作是宝贝吗?如果有人反对,恐怕是哪根弦出了问题。因此,照我的看法,“财”有硬件的也有软件的,“财”有物质的也有精神的,“财”有显形的即看得见的,也有隐形的即看不见的(暂时的、相对的。如一个人的身价)。

人类的生活其实就是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组合。这既是一个深奥的哲学问题,又是一个简单的生存问题。当然,如果让本人选择,毫不讳言,是既想在物质上扬眉、又想在精神上吐气,即在物质和精神上扬眉吐气。但鱼和熊掌不可兼而得之,唯有顺其自然,自然而然。大道自然嘛。我这样说也许等于白说,但我还是说了。我的意思是,当一个文人,得有财,这财最好不是单个儿的“才”(从文字学解释,这“才”没有依傍),而是“贝”加“才”的“财”,这样才会有依靠。照我来看,今天的文人必须拥有财富,尤其必须拥有独特的文化资源这笔财富。在国外,一个优秀人才可以享受高薪,拥有丰厚的收入。有“贝”,即有钱了,做什么事情都顺心,都无后顾之忧,有这“宝贝”的依靠也才能显示出人才的价值和尊严。商业化、全球化没有什么不好,起码这个时代越来越重视人才了。这几年我们的祖国翻天覆地的大变化大前进,中国人真正扬眉吐气的时代似乎就要到来了。有人问我为什么还要回来,在国外不是很好吗?我打趣地说:你没去过你怎么知道?至于说为什么回来,那就问得有意思了。过去祖国母亲穷,干瘪得连乳汁都快没了,现在祖国母亲丰满了丰腴了,脸色红润光彩照人,胸脯高耸饱满,乳汁多了,你们吸不尽喝不完,我也得回来凑热闹,吸一口,不能太亏了吧?尽管我自喻是一只从海里爬上岸的、浑身千疮百孔的“海龟”(归)。

过去士大夫文人自视为清高,总以为文者不经商,文商脱离,其实商业有商业文化,文化有文化商业。商业如果没有文化内涵的注入,就无法树旗号,也站不稳固立不起来;反之文化同样需要走进市场,走进读者,走进社会,走进家庭,这样文化

的价值和意义才能更好地展示出来。谁都想自己写的书拥有最多的读者,谁都想让出版的报刊拥有最多的订户,说白了谁都希望产品畅销卖得好。画家、书法家的字画也是如此,拍卖行的叫价就是最好的例子。许多中国文人最大的毛病就是死要面子,包括笔者在内。死要面子就是戴着面具做人,不真不实。你问他或说他好色,他不但不敢承认,还抵赖。其实好色也是爱美嘛,哪怕是怜香惜玉,又有何碍?你问他是否爱钱财,他支支吾吾,担心人家说他俗不可耐。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嘛,有何不好意思?(闽南语说得好:癩咯假封建!)正因为这样,很多文人写不出好东西,因为他们不敢放开手脚,放飞心灵,坦诚相告,写出来的东西就失真了。真的本来就是美的,美的不一定是真的。说句实话,没有真东西,文学艺术就失去了灵魂,这样呕出来的东西就无法感动自己,也无法感动读者,更无从感天地泣鬼神了。

中国古语有“三留”之说,意思是人活一世,总得给后人留一点东西,要么是财、要么是德、要么是言。看来单一个“财”字就实在了得,要说的话题就有很多。相信大家有自己的见解,我就不多说了。我想补充一点,时下经常有人在谈论文学的原创力(性)问题,我想谈点看法。有人说,当前文学创作中原创性不足,颇多模仿、雷同、重复,而原创性不足则在于有些作家原创力不足。何谓原创力?见仁见智。我觉得原创力主要表现在几个方面,即作家对生活的洞察力,创作灵感爆发的想象力,角度选择或艺术构思的独到力,艺术形象的穿透力,形式或手法的创造力所综合形成的合力。从何而来呢?单靠苦思冥想没有用,难免力不从心。像“江郎”那样等待神灵的启录又难免让人失望。清代美学家叶燮说的四字真言:“才、胆、识、力”,或许对我们颇有启发。所谓“才”用现代语言来理解,应指作家的感受力、想象力和艺术表现力;“胆”应是作家敢于直面人生,坦荡心胸,敢于言别人不敢言、说别人不敢说,即掌握和运用一种独特而富于个性的话语,具备这份勇气,才能有艺术的创新,叶燮说无胆则才就“不能伸”;“识”是作家对生活的感悟力、判断力、理解力和对创作规律的把握和驾驭能力。叶燮说“识明”方能“胆张”方能“生才”。作家有了才、胆、识,当然也就有了原创力。这不就是作家可能拥有的一笔财富吗?

气

再来说“气”字吧!一谈“气”,我们自然可以联想到气质、气韵、气运、气宇、气焰、气性、气象、气息、气味、气数、气势、气色、气魄、气派、气量、气力、气节、气概、气

氛、气度,还有什么气昂昂、气冲冲、气短气长、大气小气等等词儿,这些词有很多跟文学艺术、人生命运、大千世界等紧密相关。还有诸如文气、官气、才气、运气、神气、天气、地气、人气……在文学写作与艺术创作中,我们经常说:一气呵成、意气风发、气韵生动、气势磅礴、气盛言宜、洋溢生气、富有灵气、充满大气等等。可见“气”无论对自然生命还是对文学艺术,都是非常重要的。

其实,“气”是中国古代哲学里相当于“道”的一个元范畴。老子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万物生焉,冲气以始。“气”之论本是中国古代哲学中的重要学说,早在先秦哲学和汉代哲学中就具有十分突出的地位。老子、《管子》四篇、孟子、庄子、荀子、《淮南子》等皆有很多有关“气”的论述。如果说“道”作为中国古代哲学本体论的核心范畴仍有无限玄奥的色彩,那么,先哲对于“气”的体认则类似于古希腊赫拉克利特之体认“火”一样具有唯物色彩。到了东汉,王充提出元气自然论,云:“万物之生,皆禀元气。”他对“气”的表述尤其明晰:“人之所以生者,精气也。”“天覆于上,地偃于下,下气蒸上,上气降下,万物自生于其间矣。”人的呼吸与自然的云蒸雨降,这种人体与自然的“气”带来了个体与万物的生命。近取诸身,远取诸物的朴素的哲学本体求源取向使中国哲学一开始便打上了生命的印记。“气”是万事万物生命的要素,有了它,一切便生动起来。魏晋南北朝时,谢赫著名的“气韵生动”论便是其中一个充满动势的美学命题。而“气”的生命论哲学涵义同样赋予“韵”以形而上的意义。自此,“气”成为中国文化学说的一个基本范畴,其内涵也渐渐得以扩展和丰富。清代松年在画论中有此见解:

天地以气造物无心而成形体,人之作画亦如天地以气造物,人则由学力而来,非到纯粹以精,不能如造物之无心而成形体也。……宁有稚气,勿涉市气,宁有霸气,勿涉野气。……再观古今画家,骨格气势,理路精神,皆在笔端而出……

此段语录虽是论画,但用于诗词书法,不亦挺适合吗?由此可见,“气”并非虚无缥缈无从把握的玄奥之物,高境界的“气”乃是人的思想、才情、技艺的集中体现。

“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的毛泽东,博览群书,通晓古今文化,虽不以吟诗作书

为生,亦非职业诗人和书法家,但其学问功夫可谓博大精深,且兴趣涉猎广泛,对于中外历史和文化堪称了如指掌,所以他“气盛言宜”,书精文雄。如果说曹操的诗风以通脱豪健为诗之神、以沉雄开阔为诗之态,那么毛泽东的诗词则充满狂气、浩气、霸气和英雄气,其豪放刚烈、石破天惊的气度和精神,较之挥鞭的魏武有过之而无不及。

中国书法,乃是华夏民族独有的艺术形式,被尊为国粹,它伴随和孕育着中华历史长河的拂拂灵气奔腾而来,并享誉世界。作为一种个体艺术生产,书法不仅反映了一个人的学识修养、审美情趣和内在气质,而且蕴含着一个民族的人文精神和伦理风尚。毛泽东的书法艺术以其超常无比、奇崛多姿的风貌闪烁耀眼于中国书坛,这与其气势夺人的结体线条、领异标新的独特风格、智慧卓荦的深厚学养、激扬文字的精神气质是绝然分不开的。

古人云:情至之语,气在其中。说的是在创作过程中,创作主体的思想情感与气质禀性是紧密相依的。纵观中西文化,如果说西方文化倾向于知性的表现,那么中国文化则注重于感性的表达,正如我们说哲学家较诗人更知性些。在中国诗人中,知性诗人凤毛麟角,即使有也难获激赏。中国人的审美习惯以感性见长。如对李白、李商隐、李后主的诗词之所以为人所津津乐道,乃是那些充满感性的诗句,如“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伦送我情”。“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之类的。对知性的欣赏则大多纳入到理趣之中,如“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

那么,毛泽东的诗词到底是感性的还是知性的呢?似乎难有把握给予归属,也非两者的交合统一。依我浅见,毛泽东诗词弥漫的是一种充盈之“气性”。其书法亦然。诗词书法有了“气性”,其波折流动,自有高低抑扬、纵横开阖之妙,也有意态万千、回肠荡气之势。“气性”对于创作主体之精神体现,一旦贯穿于作品之中,即可彰显诗书的内在特质。毛泽东不仅在书法中通过点线、章法、结体的生动组合,形成了气势磅礴的笔墨意趣和书法个性,而且在诗词中将情、辞、气奇妙地糅合在一起,创造出一种有别于古今的情趣和“气性”。他的《沁园春·雪》,开篇奇崛,气贯全诗。“多少事,从来急;天地转,光阴迫,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仿佛是一气呵成,信手拈来。有时呼啦啦一首,有时则律动一二,全凭“气性”所至,仿如行云流水又豪迈放达。但“可上九天揽月,可下五洋捉鳖”虽有“自信人生二百年,会当水击三千里”的从容气概,却是极难想象的。“山舞银蛇,原驰蜡象,欲与天公试比高”,

同样豪情万丈,气势也不同凡响,却难在具体现实之境中找到可靠的着落点。也许,我们只能说那是诗人心象的折射,只能理解为诗人的一种抱负与气概、一种蓄意的精神境界。这种把个人情感与气性合二为一的力量,其实也成为诗人自身所依附的时代政治或文化发展的象征。

气性在某种意义上可说是毛泽东诗词中行走的一种内在的脉络和轨迹,也体现出一种内在的情感力量。毛泽东的书法同样气性充盈,一片神行。书法最重者是气,是神。气不在行外,而在行中;神不在字内,而在字外。故神为全神,气为中气,有神则无论字体大小,皆有磅礴充裕之气,有气则无论行字欹斜,皆有一气贯注之神,故神气必须兼而有之,方为尽善。试看毛泽东的书法,行草兼具,或大或小,忽左忽右,有争有让,无不精神充足,气势充沛,这种独特之处,是不易学到的。他的气性,简直可以当作一个思想文本来加以解读。

经常有人向我索字(书法),要的内容不外“精神”或“精气神”三字。这的确让我顿悟许多,原来精、气、神的内涵具有如此博大精深的意味。是的,有精方有气,有气就有神,有精神就有气,有气便能长精神。生命不就是这三大元素组成的吗?简简单单三个字,便舞出了生命节奏的高蹈与回旋,并强烈暗示出了一种生命大化流行的状态。世界五光十色。诚如有江河山川、鸟兽鱼虫,也有春云夏雨、风花雪月一样。酒、色、财、气,不仅反映了人类丰富多彩的生存状态,呼唤与之相对应的生命状态,也映衬出人类某种终极性的体验方式和诗学形态。关于“酒、色、财、气”,值得谈论的话题实在太多,或许其中还蕴含着诸多未知而神秘的存在,笔者限于见识,力所不逮。面对高度商业化时代的生命与文学(艺术),面对真实而自然存在于我们生活中的“酒、色、财、气”,其所包含着的人生况味或文化意味,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只要经过一番深入的“思”和“悟”,你就能读懂它们,并感到它们总是存在于我们生活的世界,同时会诱发我们去不断地“思”,甚至会因此产生一种真的感受与美的心境。因为有主体的强烈参与,它们自然而真实的存在形态,会以自身独特的方式展示在我们面前。

前言

纸上散步:酒色财气 / ◎[澳]庄伟杰·1

名家讲坛

中西时空观的比较研究 / ◎史忠义·2

外国文学

《亨利四世》:为舞台而写的“历史”人物 / ◎傅光明·36

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说中的“父亲形象”分析 / ◎苏 维·59

论村上春树《1Q84》中暧昧的善恶观 / ◎李先瑞 杜彬彬·66

剖析《米夏埃尔·科尔哈斯》中女主角的多重身份特征 / ◎刘 莎·76

华文文学

海外华文文学的学术史和学科史之演进 / ◎杨匡汉·84

新时代海外华文文学的发展风貌 / ◎公 仲·93

迁移和寄居是人类悲惨生存现象之一

——论严歌苓的海外小说及其书写意义 / ◎钱 虹·100

从“权力”到“心狱”:论曾晓雯小说中“监狱”隐喻的嬗变 / ◎杨稼媛 刘红英·114

桌子的独白:洛夫诗歌论 / ◎钟 鸣·120

香港青年诗人的创作题材与价值取向 / ◎度母洛妃·129

台港文化名人事迹与世系考——许地山 / ◎陈煜斓·142

简媜散文的岁月留痕 / ◎李婷婷 乔艳敏·149

听香相遇朵拉情

——朵拉、凌逾对话录 / ◎朵 拉 VS 凌 逾·156

中外诗学

翻译与传播:中国新诗在英语世界 / ◎海 岸·166

坚持深度写作:杨炼诗歌解读 / ◎谭五昌·188

关于诗歌的艺术生命

——与美国哈佛大学文学博士罗弗·查尔斯的谈话 / ◎雨 田·207

中国新诗何时创立定型的新形式 / ◎王钻清·218

续脉或重构本土诗话传统的一次成功践行

——以胡亮诗话集《琉璃脆》为例 / ◎陶 春·225

闲谈东方“符咒”文化 / ◎李毅强·238

序跋评述

扉页里的精神家园

——读谭五昌的《在北师大课堂讲诗》五卷本 / ◎吉候路立·242

中国当代诗歌原创性讲解的典范之作

——《在北师大课堂讲诗》五卷本阅读札记 / ◎任美玲·248

中国当代诗歌拥有最新锐的批评

——评谭五昌新著《在北师大课堂讲诗》五卷本 / ◎戢桂荣 任 毅·255

现代作家研究领域的新收获

——评《浙东山区世界的审美表现:魏金枝小说创作研究》 / ◎杜 睿·261

透视 20 世纪中国文学的新窗口

——评刘家思、刘桂萍《浙东山区世界的审美表现》 / ◎彭红平·267

古典文物与现代情感共融的跌宕诗篇

——读龚学敏诗集《纸葵》 / ◎郭 毅·272

坚守中的拓展与超越

——评王学忠诗集《我知道风儿朝哪个方向吹》 / ◎王 伟·278

后记

编后感言 / ◎编 者·284